

桃園市立大勇國民小學 111 學年度(下學期)體育班招生甄選簡章

一、依據：

(一)國民教育法、國民體育法第 15 條及各高級中等以下學校體育班設立辦法第 7 條規定辦理。

(二)桃園市 111 學年度體育班申設變更項目審查會議決議事項辦理。

(三)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年 月 日桃教體字第 號函辦理。

二、班別：體育班。

三、錄取名額：棒球專長 5 年級 1 班，正取 1 名，未達 70 分不予錄取。

四、報名資格：公私立國民小學四年級學生，凡對棒球具有興趣者，持在學證明書，均可報考【凡設籍本市者，不受學區之限制；其它縣市亦可報名參加，惟經錄取後應將戶籍遷至本市，始准報到就讀】。

五、報名日期：民國 112 年 1 月 16 日(星期一)至 1 月 19 日(星期四)上午 8 時至 12 時，下午 13 時至 16 時止。

六、報名地點：大勇國小學務處（地址：八德區自強街 60 號，電話：03-3622017 分機 312，承辦人：王宜民教練）簡章請逕至本校網址：下載或至本校校門口警衛室領取。

七、報名手續：親自或委託報名（應立委託書），通訊報名恕不受理

(一)填寫報名表（需蓋家長印章）。

(二)繳驗國民身分證或戶口名簿。

(三)繳交學校出具之在學證明書。

(四)繳交本人最近 3 個月內之上半身脫帽正面兩吋相片一式 2 張。

(五)免報名費

八、甄試日期：民國 112 年 1 月 30 日(星期一)上午 8 時起至 12 時止，就各甄選項目測驗之（應穿著適合該項目之運動服裝）。

九、甄試地點：大勇國小外操場【專項考試場所當天公佈】。

十、甄試項目：

(一)基本體能測驗 30%：

1. 10 公尺折返跑：計時，重複測 2 次，取最佳之 1 次為測驗成績。

2. 20 公尺衝刺：計時，重複測 2 次，取最佳之 1 次為測驗成績。

3. 立定跳：重複測 2 次，取最佳之 1 次為測驗成績。

(二)專長項目測驗：70%：

1. 傳接球測驗：10 球評分。

2. 打擊測驗：10 球評分。

十一、放榜：民國 112 年 1 月 30 日(星期一)下午 3 時前於本校公佈欄榜示並於本校網頁最新消息區公佈，請逕至本校網址查詢錄取榜單。

十二、複查：考生對成績若有疑問，請於民國 111 年 1 月 31 日(星期二)下午 4 時前，憑准考證或成績單向本校學務處申請複查。

十三、報到：錄取者於 112 年 2 月 1 日(星期三)持報到切結書及相關證件向本校教務處辦理報到手續，逾期以棄權論。

十四、依據「高級中等以下學校體育班設立辦法」及本市體育班審查委員會決議，不予成班規定如下：

(一) 每年級設有一班之學校，每班學生人數未達十五人。

(二) 每年級設有兩班之學校，兩班學生合計人數未達四十人以上。

十五、 對於適應不良、運動成績不如預期或無法配合教練訓練之學生，校方應與家長充分溝通，尊重家長意願，積極協助其轉班或轉學。

十六、 本簡章經 陳報桃園市政府准予核備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桃園市大勇國小 111 學年度體育班下學期招生報名表（繳回）編號：

姓名			生日	年 月 日		學校、班級、姓名 照片背後請寫 自貼照片
性別	☐ 男 ☐ 女	身高	公分	體重	公斤	
家長或 監護人簽章			聯絡 電話	日： 夜： 行動電話：		
原就讀學校	國小	原就讀班級	年	班	☐ 本校學區內 ☐ 本校學區外	
通訊地址						
報名項目	棒球			☐ 其它 _____		

- 備註：1. 報名日期：112 年 1 月 16 日至 1 月 19 日止
 2. 本報名表及准考證請自行填寫，務必字跡端正，勿潦草，以免辨識不清。
 3. 報名表繳交方式：請繳交至大勇國校學務處專任教練王宜民教練。
 4. 洽詢電話：0927120153(王教練) 3622017 轉 312 學務處。

桃園市大勇國小 111 學年度體育班下學期招生報名表（留存）編號：

姓 名			性 別	☐ 男 ☐ 女		學校、班級、姓名 照片背後請寫 自貼照片
原就讀 學校	國小	原就讀 班級	年	班	☐ 本校學區內 ☐ 本校學區外	
報名項目	棒球					
基本項目	考生免填，主考人員註記欄					
專長項目	考生免填，主考人員註記欄					

- 備註：1. 本准考證於甄試日期 112 年 1 月 30 日（星期三）當天集合時繳回。
 2. 考試當天請穿著運動服裝、手套自備如沒有手套學校暫借。
 3. 甄試當天上午 08:30 於大勇國小外操場司令台集合報到。
 4. 由體育班服務同學帶暖身操，上午 09:00 開始正式測驗。
 5. 洽詢電話：0927120153(王教練) 3622017 轉 312 學務處。

報到切結書

本人_____參加【大勇國小】111學年度下學期體育班新生入學甄選獲錄取，茲依學校規定辦理報到手續，報到後不再報考桃園市其他學校體育班，若有違背，願意被撤銷其他學校體育班錄取資格。特此切結

此致

【大勇國小】

立切結書人：_____

父母(或監護人)簽章：_____

聯絡電話：(日)_____

(手機)_____

中華民國

年

月